

法硕复习指导：刑法学内部讲义法条分析题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53/2021_2022__E6_B3_95_E7_A1_95_E5_A4_8D_E4_c80_453343.htm

法条分析题 1. 《刑法》第384条规定：“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，挪用公款归个人使用，进行非法活动的，或者挪用公款数额较大，进行营利活动的，或者挪用公款数额较大，超过三个月未还的，是挪用公款罪，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；情节严重的，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。挪用公款数额巨大不退还的，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。” 2. 《刑法》第316条第1款：“依法被关押的罪犯、被告人、犯罪嫌疑人脱逃的，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。” 3. 《刑法》第270条第1款、第3款规定：将代为保管的他人财物非法占为己有，数额较大，拒不退还的，处二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者罚金；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，处二年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，并处罚金。本条罪，告诉的才处理。 4. 刑法第395条第1款规定：“国家工作人员的财产或者支出明显超过合法收入，差额巨大的，可以责令说明来源。本人不能说明其来源是合法的，差额部分以非法所得论，处5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，财产的差额部分予以追缴。” 试分析条款规定。 5. 《刑法》第305条规定：“在刑事诉讼中，证人、鉴定人、记录人、翻译人对案件有重要关系的情节，故意作虚假证明、鉴定、记录、翻译，意图陷害他人或者隐匿罪证的，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；情节严重的，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。” 试分析该条法律规定。 6. 《刑法》第239条规定：“以勒索财物为目的绑架他人的或者绑架他人作为人质的，处十

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，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；致使被绑架人死亡或者杀害被绑架人的，处死刑，并处没收财产。以勒索财物为目的偷盗婴幼儿的，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。”试分析该条法律规定。

7.《刑法》第305条规定：“在刑事诉讼中，证人、鉴定人、记录人、翻译人对与案件有重要关系的情节，故意作虚假明、鉴定、记录、翻译，意图陷害他人或者隐匿罪证的，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；情节严重的，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。”

8.刑法第133条规定：“违反交通运输管理法规，因而发生重大事故，致人重伤、死亡或者使公私财产遭受重大损失的，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；交通运输肇事后逃逸或者有其他特别恶劣情节的，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；因逃逸致人死亡的，处七年以上有期徒刑。”试说明：（1）本条所规定的罪名、罪状的描述类型（2分）（2）本条所规定的犯罪构成特征（4分）（3）本条所规定的“交通肇事后逃逸”和“因逃逸致人死亡”的含义（4分）

9.《刑法》第384条：“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，挪用公款归个人使用，进行非法活动的，或者挪用公款数额较大、进行营利活动的，或者挪用公款数额较大、超过三个月未还的，是挪用公款罪，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；情节严重的，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。挪用公款数额巨大不退还的，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。挪用用于救灾、抢险、防汛、优抚、扶贫、移民、救济款物归个人使用的，从重处罚。”试说明：（1）本条所规定的罪名和罪状的描述类型（2分）：（2）本条所规定的犯罪构成特征（4分）；（3）本条所规定的“挪用公款数额巨大不退还”的含义（4分）。

10.刑法第266条规定：“诈

骗公私财物，数额较大的，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者管制，并处或者单处罚金；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，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，并处罚金；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，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，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。本法另有规定的，依照规定。”（1）请用犯罪构成理论分析该条确认的犯罪构成。（2）

该条中“并处或者单处罚金”的含义是什么？（3）该条中“本法另有规定的，依照规定”的含义是什么？（4）假如甲诈骗数额特别巨大，法官却判处甲八年有期徒刑，作出这种判决的依据可能是什么？

11.刑法第239条规定：“以勒索财物为目的绑架他人的，或者绑架他人作为人质的，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，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；致使被绑架人死亡或者杀害被绑架人的，处死刑，并处没收财产。以勒索财物为目的偷盗幼儿的，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。”

试说明：（1）“以勒索财物为目的绑架他人的”的含义应如何理解？（2）本条规定中的“绑架他人作为人质的”的含义应如何理解？（3）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劫持他人并强迫被劫持人当场交付财物的行为，应当如何定罪？为什么？

（4）以勒索财物为目的抢动婴儿的行为应如何处理？为什么？

12.《刑法》第238条规定：“非法拘禁他人或者以其他方法非法剥夺他人人身自由的，处3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、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。具有殴打、侮辱情节的，从重处罚。

犯前款罪，致人重伤的，处3年以上10年以下有期徒刑；致人死亡的，处10年以上有期徒刑。使用暴力致人伤残、死亡的，

依照本法第234条、第232条的规定定罪处罚。为索取债务非法扣押、拘禁他人的，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处罚。国家机关

工作人员利用职权犯前三款罪，依照前三款的规定从重处罚。

“ 试说明：（1）本条规定的罪名和罪状的描述类型（2）本条所规定的犯罪构成特征（3）本条第2款所规定的“犯前款罪，致人重伤”、“致人死亡”的含义（4）如果有人为索取赌债而非法扣押、拘禁他人，应当如何定罪？ 13.根据《刑法修正案（四）》的修改，《刑法》第399条第1、4款规定：“司法工作人员徇私枉法、徇情枉法，对明知是无罪的人而使他受追诉、对明知是无罪的人而故意包庇不使他受追诉，或者在刑事审判活动中故意违背事实和法律作枉法裁判的，处5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；情节严重的，处5年以上10年以下有期徒刑；情节特别严重的，处10年以上有期徒刑。”“司法工作人员收受贿赂，有前三款行为的，同时又构成本法第385条规定之罪的，依照处罚较重的规定定罪处罚。”

试说明：（1）本条规定的罪名和罪状的描述类型（2）本条所规定的犯罪构成特征（3）本条第4款所规定的“司法工作人员贪赃枉法，有前两款行为的，同时又构成本法第385条规定之罪的，依照处罚较重的规定定罪处罚。”的含义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